

# 四川久大制盐有限责任公司文件

川久制盐发〔2019〕15号

---

## 四川久大制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免除刘翠珍职务及终止与其合作的公告

鉴于四川久大制盐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分公司（以下简称安徽分公司）负责人刘翠珍严重违反公司规定，我司已于2019年8月1日免除其负责人职务，并终止了与其所有的合作。在此，我司特做如下公告：

我司安徽分公司已于2019年8月1日暂停经营活动，若今后安徽分公司恢复经营活动我司将另行公告通知。自2019年8月1日起刘翠珍的行为均是其个人行为，与我司和安徽分公司无关。若刘翠珍以我司和安徽分公司名义从事经营活动，请广大商家及个人向我司举报（举报电话：0813-8213075），也可向当地公安机关举报。如有与我司合作愿望的商家及个人，请直接与我司联系（联系电话：0813-8213075）。

特此公告

2019年9月11日

---

四川久大制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2019年9月11日印发

